

江门市公安局江海分局2024年度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公安局江海分局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7.89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167.89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.78万元，增长13.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6.98万元，完成预算166.98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.04万元，增长12.9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43.92万元，完成预算43.92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.92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3.06万元，完成预算123.06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.88万元，下降16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91万元，完成预算0.91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74万元，增长430.1%。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同。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1、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43.92万元，而2023年没有下达公务用车购置预算。2、年内我局与外单位开展警务交流活动，致使公务接待费支出有所增加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6.98万元，占99.5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91万元，占0.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6.98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43.9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4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3.06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9辆，主要用于日常社会面巡逻、执法执勤、抓捕追逃、应急处突等相关的公务工作用途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.91万元，主要用于与案件办理专家开展联席商讨、案情交流，上级单位莅临警务督导，及外单位前来警务交流等方面的公务接待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4次，接待人数共88人。主要包括：与案件办理专家开展联席商讨、案情交流，上级单位莅临警务督导，及外单位前来警务交流等方面的公务接待。

附件：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附件：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公安局江海分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67.89	0.00	166.98	43.92	123.06	0.91	167.89	0.00	166.98	43.92	123.06	0.91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